

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13日，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根据《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海天大道和锦南路交叉口西南侧；

建设规模：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

主要建设内容：实际建成主要内容与批复要求的基本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0年1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2月24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台环建（三）【2020】17号）审批。

目前，项目建成部分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企业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实际建成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的主体工程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文件，项目主要项目性质、生产工艺等与环评基本一致，产能基本符合环评要求，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和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后纳入污水管网进沿海工业城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后排放。

（二）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废气主要为印刷、洗车洗皮、覆膜、结版、胶粘等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工艺产生的废气汇总经收集后，采用“过滤棉+臭氧净化+光氧催化+光氧等离子一体机+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最后通过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车间合理布局，生产设备远离门窗，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采用了相应的减震降噪措施，无高噪声现象。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普通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废油墨、废包装桶（油墨、清洗剂等空桶）、废显影液、废 PS 版、洗车洗皮废液、废抹布手套、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污泥、废润滑油、生活垃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已按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处理分别达到 53%和 90%，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处理分别达到 80%以上，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进行了合理布局，采取必要的降噪减噪措施，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按要求设置了1间专用的危废暂存间。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废水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类和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符合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限值，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类和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符合浙江省《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限值。

2、废气

监测期间，项目净化后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表 2 的二级标准的标准限值，三甲苯浓度及速率符合根据《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编制说明》对于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值的计算要求，选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1991) 中的计算公式进行计算的限值。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三甲苯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编制说明》对于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值的计算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的标准限值。

3、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功能区标准。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普通包装材料、废边角料、废油墨、废包装桶（油墨、清洗剂等空桶）、废显影液、废PS版、洗车洗皮废液、废抹布手套、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污泥、废润滑油、生活垃圾；普通包装材料、废边角料收集后回收利用，废油墨、废包装桶（油墨、清洗剂等空桶）、废显影液、废PS版、洗车洗皮废液、废抹布手套、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污泥、废润滑油属于危废，项目危废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及警示性标志牌，并与台州市正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签订相应的危废服务合同，定期对危废进行妥善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企业废水化学需氧量年排放量、氨氮年排放量、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量，均符合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分包信息等附图附件。

2、企业需加强雨污分流；进一步提高废气处理效率；进一步完善危废暂存，规

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按照要求规范厂区内一般固废的堆放。

3、加强环境安全风险防范，按要求落实各项环境风险措施，定期开展自查和演练；定期开展自行监测，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1600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签字：

李和超 徐成
张朝阳 陈金如 李朝
陈金如



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

王玲玲

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1600 万平方米纸箱新建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2022 年 8 月 13 日

验收负责人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人员	李和超	浙江玛丽包装有限公司	15858632626	33102219870328003X	
	李和超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5700907970	331081198709216055	
	李和超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566897329	331082198511200337	
	李和超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5057655761	33100419802080910	
	李朝阳	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429678860	330521198711300512	
	李和超	浙江众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25763218	33262619781223323	
	李和超	台州三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757566660	331022199009150029	

